东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及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东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东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现将东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及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汇报如下:

一、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一) 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61 号四楼

首席合伙人: 朱建弟

2023年度末合伙人数量: 278人

2023 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 2,533 人

2023 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693 人

2023年度收入总额(经审计): 50.01亿元

2023 年度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 35.16 亿元

2023 年度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 17.65 亿元

2023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671家

(二) 2023 年度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按照《审计业务约定书》,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其他执业规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同时对公司 2023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

联资金往来情况、营业收入扣除情况等执行了相关工作,并出具了专项报告。

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立信制订并实施了合理的审计工作方案和工作 计划,执行了有效的质量管理措施,并就会计师事务所和审计项目团队成员的 独立性、审计范围、人员和时间安排、识别出的特别风险、重要审计发现等事 项与公司管理层和治理层进行了沟通。

经评估,公司董事会认为,立信在审计过程中勤勉尽责,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执行审计,表现出良好的职业素养和专业胜任能力,按时高质量完成了公司 2023 年度年报审计工作,出具了恰当的审计报告。

二、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公司审计委员会从专业资质、业务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过往审计工作情况及其执业质量等方面对立信进行了审查,认为其具备从事证券业务的资质和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勤勉尽责,在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中,客观公允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具备为公司提供 2023 年度审计服务的能力和经验。

2023 年 4 月 13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立信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财务决算报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等议案,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3年11月8日,审计进场前,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与立信的会计师就2023年度审计工作的时间安排及工作进展进行了沟通。

2024年3月19日,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与立信的会计师就2023年度审计报告初稿进行了沟通,同时听取了会计师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审计报告的出具情况等的汇报,并对审计发现问题提出建议。

2024年4月1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2023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等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三、总体评价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东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充分发挥专门委员会的作用,对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在年报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

公司审计委员会认为,立信在公司年报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按时完成了公司 2023 年年报审计相关工作,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特此报告。

东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年4月18日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	东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	司 2023 年度会计师事	事务所的履职情
况评估报告及审计委	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	【报告》之签字页)	
委员:			
 施晨骏			谢莺霞

日期: 2024年4月18日